



江苏赛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2025) 苏赛检第 (09119) 号

检测类别_____委托检测_____

委托单位_____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_____

检测 报 告 说 明



一、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二、鉴定检测，系对本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等有关技术性能的检测。

三、委托监测，其检测结果，本公司仅对来样负责，检测结果供委托者了解样品品质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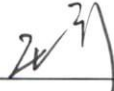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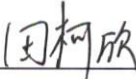
四、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五、凡报告中注明超出本公司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确认的能力范围的分析项目，其数据仅供参考。

江苏赛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常州市新北区龙江北路 1508 号（春江镇化工园区内）
联 系 人	鲍丙春	邮 编	213000	电 话	18761193092
送样日期	2025 年 9 月 9 日			分析日期	2025 年 9 月 10-11 日
送样人员	鲍丙春				
检测目的	了解污染物情况				
检测内容	水和废水（详见检测结果表）				
结 论	/				

编制			
一审			
二审			
签发			
		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 年 9 月 22 日

检测结果表

1、样品基本信息					
样品类别	污水				
送样日期	2025 年 9 月 9 日				
2、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标准值	检 测 结 果			单位： mg/L
		初期雨水收集池 DW002	初期雨水收集池 DW002	初期雨水收集池 DW002	
样品状态	/	浅黄/弱	浅黄/弱	浅黄/弱	
悬浮物	/	ND	ND	ND	
氨氮	/	1.62	1.63	1.61	
/					
备 注		1、本次检测样品为委托方自送样，结果仅对接收样品负责； 2、“ND”表示未检出，悬浮物的检出限为 4mg/L。			

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或来源)	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CP214	A002
			电热烘箱 GZX-9076MBE	A356
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 吸收光谱法 HJ 195-2023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 GMA3212-360	A327
/				
备注	/			

